

关于对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1】第 213 号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年报显示，2020 年末，你公司商誉账面余额为 26.52 亿元，减值准备账面余额为 19.65 亿元，你公司本年度针对并购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计智能”）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5.41 亿元，针对并购上海敬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2.49 亿元。年末商誉账面价值为 6.87 亿元，主要为你公司并购江苏小旗欧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旗欧飞”）形成的商誉 2.99 亿元，并购旗计智能形成的商誉 2.87 亿元。请你公司：

（1）结合相关子公司业绩承诺期内及 2020 年的生产经营情况、主要产品和服务价格变动情况和所处行业发展状况，分别说明相关资产组发生减值迹象的具体时间及计提大额减值的依据，本次减值计提是否符合《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的规定。

（2）你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3 亿元，2019 年度为 0.52 亿元，2020 年度为 -7.58 亿元，2018 年度、2020 年度亏损主要为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请说明最近三年对相关子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主要情况，并说明历年测试参数选取及主要评估假设是否存在重大差异、以前年度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

否充分、是否存在规避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结合小旗欧飞、旗计智能的经营现状和对未来经营状况的预计，说明你公司 2021 年度是否仍存在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的风险。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2.年报显示，2020 年末，你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3.61 亿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0.11 亿元。最近三年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9.55、4.19、4.44，总体呈下降趋势。请你公司：

(1) 结合应收账款的账龄、以前年度坏账计提比例、期后的回款情况、同行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等，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下降的原因，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结合相关业务的开展情况，补充说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报备你公司应收账款前十名主体的欠款明细，说明上述主体与你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3.年报显示，你公司的银行卡增值营销业务，目前销售规模和运营能力仍然处于行业头部水平，综合实力领先；航旅信息服务业务，基于十余年行业深耕，具有较高的护城河，居于该细分领域的龙头地位。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上述披露信息的主要依据，相关行业的竞争形

势和竞争对手的主要情况，是否存在夸大或不实表述。

4.年报显示，2020年第四季度，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5亿元，约占全年营业收入的39%。请你公司补充说明2020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市场形势等是否一致，是否存在年末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形，你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具有季节性波动特点。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5.年报显示，2020年度，你公司确认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合计2,216.94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单笔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各项政府补助的内容、金额、取得依据和到账时间，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划分依据，相应的会计处理，说明你公司经营成果对政府补助是否存在严重依赖，以及政府补助是否具有可持续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6.年报显示，2020年度，你公司针对无形资产——软件使用权计提了546.54万元的减值准备。请你公司补充说明针对软件使用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7.年报显示，2020年度，你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你公司销售收入的60.93%，其中向第一大客户的销售额占你公司销售收入的38.61%。请你公司报备前五大客户的名单，并结合你公司的业务模式、下游市场集中度、所在行业的市场竞争情况等补充分析说明你公司是否对单一客户存在重大依赖。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8.年报显示，2020年度，你公司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业务实现销

售收入 8,483.31 万元，同比下降 36.63%。请你公司结合开展该项业务的具体情况、你公司在该行业市场竞争中所处地位等具体说明该类销售收入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9.年报显示，上海仰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因损害股东利益权益纠纷起诉刘镠、李德龙、霍尔果斯旗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发信息”）、旗发信息上海金山分公司、旗计智能，涉案金额 9,316.16 万元。你公司因诉讼被冻结银行存款 5,596.72 万元。请你公司：

（1）补充说明该项诉讼的具体案由、进展，你公司是否针对该项诉讼确认预计负债及其原因。

（2）你公司因诉讼被冻结银行账户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是否涉及应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10.年报显示，2020 年末，你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 8,000 万元，请补充说明各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具体情况，相关资产的经营状况，是否存在应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11.年报显示，2020 年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9,000.93 万元，其中押金及保证金 1,680.39 万元、暂付款 2,290.18 万元、备用金 85.23 万元、应收担保款项 2,284.09 万元、业务结算款 2,661.04 万元。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136.51 万元。请你公司：

（1）补充说明相关款项形成的原因、具体内容以及期后的回款

情况，报备大额其他应收款的明细，说明交易对方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者财务资助等情形。

(2) 补充说明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情况，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12.年报显示，2020 年末，你有 1.84 亿元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跨期调节利润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13.年报显示，2018 年至 2020 年末，你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7.80%、28.87%、38.97%，增幅较大。流动比率分别为 4.55、2.21、1.59，速动比率分别为 4.47、2.17、1.55，降幅较大。请你公司结合以上财务指标的具体变动情况说明偿债能力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5 月 1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上海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 年 5 月 12 日

